



股票简称：美好集团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16-27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2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6年2月17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共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3名独立董事全部出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日前，公司与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湖高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将所持有的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博园置业”）52%股权转让给东湖高新。截止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园博园置业融资 9.76 亿元提供了担保，担保期限为：自 2014 年 2 月 18 日起至 2017 年 2 月 17 日止，该担保事项属于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公司对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授权范围，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批准。

鉴于股权转让实施后，公司将不再直接持有园博园置业的股权，上述融资担保事项转变为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公司与东湖高新已约定双方尽快安排解除相应担保责任，公司拟在股权转让后至担保责任解除前，为园博园置业提供不超过 9.76 亿元担保。园博园置业承诺以其自有资产为公司提供的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2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6年3月7日（星期一）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2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2 月 20 日